

河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冀安委办〔2022〕21号

河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暨“安全宣传网红” 海选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、雄安新区安委办，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为进一步促进社会公众参与应急管理公益宣传，普及安全知识，传播安全理念，共同营造全社会关注安全的浓厚氛围，省安委办决定自2022年6月15日至11月30日，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暨“安全宣传网红”海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暨“安全宣传网红”海选活动

二、参加人员

企事业单位安全管理人员、一线岗位职工、安委会成员单位安全监管监察人员、热心公益事业关注安全生产人员。

三、活动形式

（一）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

指对发生在身边的人的不安全行为、物的不安全状态、环境的不安全因素；日常安全管理活动；排查消除安全隐患（危险）；救助受困（受伤）人员的瞬间场景，通过摄影摄像形式记录下来，经剪辑整理形成短视频或摄影作品。

（二）“安全宣传网红”海选

指生产企业员工、安全监管监察人员或社会大众，自选题材、自选场景，通过自编自导自演的方式，对各行业的安全操作规程、安全注意事项、监管工作流程、应急管理、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常识等，拍摄成短视频。

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作者只拍摄记录情景，本人不出镜；“安全宣传网红”海选活动参与人员必须本人出镜、解说。

四、征集内容及作品要求

（一）应急管理方面

1.政府、部门部署安全生产执法检查、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短视频；

2.部门工作人员安全生产督导检查 and 行政执法检查场景以及发现的重大安全隐患情况；

3.就如何做好应急管理工作谈认识。

(二) 安全生产方面

企业员工结合自身工作岗位,讲解安全操作规程、防范事项;安全监管监察人员结合监管行业、监管对象讲解行业标准、防范事项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:

- 1.消防器材正确使用方法及注意事项;
- 2.加油(气)站如何正确装卸油气、安全注意事项;
- 3.工贸企业使用砂轮机、气割、电焊等正确作业方式;
- 4.液化气灶、天然气罐正确使用方法;
- 5.危化品运输和储存注意事项;
- 6.有限空间作业危险因素及应急处置方法;
- 7.天然气泄漏正确处置方法;
- 8.安全工作如何做到“四不伤害”;
- 9.在生产作业和日常工作中出现的盲目性违章、盲从性违章、无知性违章、习惯性违章、管理性违章以及施工现场违章指挥、违章操作和违反劳动纪律等行为。

(三) 防灾减灾救灾方面

- 1.乡镇地质灾害监测员、林区草原区防火护林员安全检查事项、森林草原防灭火知识;
- 2.安全宣传志愿者深入活动现场开展安全知识宣讲、解答政策咨询;
- 3.大风雷电极端天气如何安全避险;

- 4.汛期安全渡汛及防范事项;
- 5.学校普法宣传;
- 6.人员密集场所疏散注意事项。

(四) 作品要求

- 1.作品题材要符合党的宣传路线、方针、政策,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,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有利于提升全民安全素质。
- 2.作品内容新颖、短而精,兼具科学性、知识性、趣味性、艺术性,具备及时快捷的传播特点,适合在新媒体平台展示。
- 3.作品格式:短视频格式为MP4,大小不超过2GB,时长为20秒至3分钟不等;摄影作品格式为JPG,分辨率不低于1920*1080,作品大小为2M以上。
- 4.着装要求:企业员工穿戴与工作岗位相匹配的服装、装备,监管监察人员着制式服装或正装。
- 5.作品遵守有关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法规,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设计,无知识产权争议。
- 6.参赛作品经核实有舞弊、抄袭或作假行为的,取消作品参赛资格,由此引发的所有问题由参赛者或参赛单位承担。
- 7.主办单位对参赛作品享有进行公益传播的使用权,可用于对外宣传、出版、新闻报道、展览展示等,不再另付费用。所有申报材料不予退还,参赛者请自行备份。

五、报送方式

本次活动面向社会海选,各级、各部门要广泛宣传,做好组

织发动，充分调动广大干部、职工和群众参与积极性。各设区市报送作品最低不少于20部，雄安新区报送不少于5部，定州、辛集市报送不少于3部。各单位报送作品同时要填写《河北省2022年度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暨“安全宣传网红”海选活动作品推荐表》（附后），作品作者署名团体、个人均可。

社会公众可自行报送作品，数量不限，直接发送到电子邮箱，并附姓名、联系电话。

报送邮箱：hbsyjxj@163.com。

六、活动评选

（一）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活动评选

作品分为短视频和摄影作品。摄影作品经组织评审，评选优秀作品。短视频作品经初审后，上传至“河北应急宣教中心”官方抖音、快手平台，根据对该作品的点赞、收藏、转发数量，评选出优秀作品。11月中旬组织综合评审，评选出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活动一、二、三等奖若干名。

（二）“安全宣传网红”海选活动评选

报送的作品经初审后，上传至“河北应急宣教中心”官方抖音、快手平台。对单个作品点赞、收藏、转发数量超过30万人次的，可获得河北省安全宣传网红代言人评选资格。11月中旬组织综合评审，评选出河北省“安全宣传网红”代言人。

（三）优秀组织单位评选

根据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、报送数量以及短视频、摄影

作品获奖情况和网红代言人评选情况，评选出优秀组织单位。

评选活动结束后，以省安委办名义印发通知，公布获奖名单，并颁发荣誉证书。对评为河北省“安全宣传网红”代言人的人员，可获邀参加公益宣传活动，作为主播入驻“河北应急宣教中心”官方抖音平台，并给予相应奖励。

联系人：腰晓光 0311—87805091，13930402535

附件：河北省2022年度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暨“安全宣传网红”
海选活动作品推荐表

河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6月14日



附件

**河北省2022年度“身边安全随手拍”
暨“安全宣传网红”海选活动作品推荐表**

推荐单位			
联系人		电话	
作品名称1			
创作者	个人或团体名称	(团体署名不超过5人)	
	联系地址及电话		
	邮箱邮编		
作品名称2			
创作者	个人或团体名称	(团体署名不超过5人)	
	联系地址及电话		
	邮箱邮编		
作品名称3			
创作者			
其余作品按以上格式填写			
推荐单位 意见	(推荐单位盖章) 年 月 日		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

河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6月14日印发

(共印20份)